

B18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姓名	工作原因	周彤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580,841,946.26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488,736,023.01元;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38,492,627.3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特作如下分配方案:

- 一、按201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提取10%法定公积金,即23,849,262.74元;
- 二、不计提任意公积金;
- 三、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公司2019年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母公司)1214,643,364.61元,加上年初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43,425,962.79元,减去2019年已分配股利134,230,916.25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计为623,838,411.15元。

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48,038,3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拟派现金股利2.6元(人民币(含税)),拟共分配现金股利246,489,971.26元,剩余377,348,439.89元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城水业	600461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董事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289号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289号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289号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1289号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电话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电子邮箱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0791-86254708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

1、供水业务

主要从事城市生产和供应,在南昌供水市场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的区域自然垄断性。公司所属水厂从赣江取水,通过城市供水管网销售并输送给终端用户使用。公司设立了水质监测部门,实时监控水质及出厂“水情况,保障用户用水质量;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来确保水费及时回收。

2、污水处理业务

主要由城镇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两部分组成,分布在江西省全省,浙江省温州市、辽宁省营口市和福建省莆田市,已取得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按照物价指数变化,增加投资金额等协议定条款,对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与政府进行协商调整。

3、燃气能源业务

主要经营范围是天然气、压缩天然气(CNG)和液化天然气(LNG)的供应与销售,在政府核发的特许经营许可范围内提供燃气服务。

4、工程及其他业务

主要包含燃气工程、水厂和管网建设,已取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在资质许可范围内,开展工程类业务。其他业务还包括二次供水管道设备安装,给排水设备制造、销售及安装等。

(二) 行业情况

水务行业逐渐向各城市单点发展到全国性、区域性一战略布局,在国家政策、经济带动以及“一带一路”的战略布局下,水务行业不仅是各地区各自发展,而是需要在大的战略使命之下统筹发展。随着供水行业发展已趋于平稳,污水处理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综合治理项目日益增多,“面向效果”、“综合环境服务”已成为水务企业战略转型的重要选择方向。水务行业区域性较强,异地业务扩张难度大,外延式扩张更为便捷有效的途径。上市公司通过并购整合打破技术壁垒及地域限制,实现投资增长,来未水务行业的并购、整合也将进一步加剧。

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的出台,未来污水处理处理提改造、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农村水环境治理、智慧水务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受中央、国务院也相继推出了一系列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政策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不断提高水务行业的重要战略地位。

我国水务行业政策逐步的加快,2019年我国天然气管道消费量已超过10%,2020年计划达到15%,远高于煤炭、石油等其他化石能源消费类的消费增速。我国天然气管道已形成多元化供应局面,我国天然气市场处于发展期,在能源消费比重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受到煤改气政策持续的推动和体制机制的不断完善和理顺,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的加速推进,将带动天然气在发电、城市燃气和工业燃料等诸多应用领域的需求爆发,天然气市场在现阶段仍将呈现高速增长趋势,未来十年我国天然气市场仍将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3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报告比上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11,629,405,626.47	9,989,352,262.00	16.89%	8,344,957,48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0,389,063.93	4,377,761,066.23	22.92%	3,544,170,54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78,76,023.01	3,986,066,631.01	45.45%	273,369,54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156,626.48	328,948,466.07	42.69%	242,252,20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75,200,007.74	3.128,169,256.14	34.61%	3,212,589,20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01,537,888.79	1,122,357,888.89	7.07%	774,987,723.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4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43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8	9.98	增加3.90个百分点	8.7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44,133,506.23	1,261,163,698.96	1,077,946,906.74	1,779,369,96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79,861.37	112,156,281.29	97,307,703.00	138,493,17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46,463.53	101,964,462.21	99,383,439.00	134,062,34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100,230.70	391,202,027.91	489,433,357.39	296,461,233.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股本及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持股	期末持股比例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质押	冻结	报告期内冻结	报告期内冻结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563,746	278,969,561	29.6007	31,563,746	质押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6,274,363	76,274,363	8.0662	76,274,363	质押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361,014	72,827	0.0077	66,361,014	质押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468,523	10,151,338	0.5392	15,468,523	未知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473,368	3,639	0.0038	39,473,368	质押	0	0	0
李海萍	39,473,368	4,1897	0.0044	39,473,368	质押	0	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469,978	39,469,978	4.1698	39,469,978	质押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511,946	30,511,946	3.2285	30,511,946	未知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176,427	12,176	0.0013	12,176,427	未知	0	0	0
南昌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627,439	8,627,439	0.9168	8,627,439	未知	0	0	0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债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或合并供水业务及涉水工程营业收入 3,327,856,870.37元,同比增长29.36%,燃气销售及安装工程营业收入 2,009,624,740.71元,同比增长13.88%。

2 导致亏损下降的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范围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主要基于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存在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2.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0,776,820.04		630,776,820.04
应收账款	630,776,820.04		630,776,820.04
应付账款	1,320,444,000.00	1,718,168.10	1,322,162,168.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90,008,627.18	-1,190,008,627.18	1,900,000,000.00
应付账款	950,477,789.14	-1,190,008,627.18	977,514,728.56
其中:应付利息	4,962,000.00	-4,962,0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449,000.00	3,244,892.00	269,734,892.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8,449,000.00	3,244,892.00	269,734,892.00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票代码:600461

公司简称:洪城水业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度 报 告 摘 要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513,767.96		6,513,767.96
应收账款	6,513,767.96		6,513,767.96
应付账款	727,944,000.00	1,089,841.20	729,033,841.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3,236,144.63	-2,304,819.91	240,931,324.72
其中:应付利息	2,304,819.91	-2,304,819.91	0.00
其他应付款	434,236,144.63	-2,304,819.91	431,931,324.72
其中:应付利息	2,304,819.91	-2,304,819.91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00,000.00	1,218,979.71	50,218,979.7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000,000.00	1,218,979.71	50,218,979.71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列示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将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利息”拆分为列示为“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各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630,776,820.04	-8,307,833.62	622,468,986.42
应收账款	9,508,430.01	-894,167.68	8,614,262.33
其他应收款	86,009,000.00	3,091,263.36	89,100,263.36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091,263.36	3,091,263.36	3,091,263.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91,263.36	-3,091,263.36	0.00
债权投资	64,301,942.21	-6,182,737.28	58,119,204.93
其他债权投资	1,239,040,000.00	-4,302,248.60	1,234,737,751.40
少数股东权益	200,423,031.76	-1,167,943.89	199,255,087.8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6,513,767.96	-281,312.77	6,232,455.19
应收账款	607,138,066.67	-1,364,197.63	605,773,869.04
其他应收款	2,848,961.34	2,848,961.34	2,848,961.34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848,961.34	2,848,961.34	2,848,96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48,961.34	-2,848,961.34	0.00
债权投资	4,891,290.04	-289,121.22	4,602,168.82
其他债权投资	542,601,200.30	884,692.04	543,485,892.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注1:于2019年1月1日,公司及子公司将持有到期投资分类至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注2:于2019年1月1日,公司及子公司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项目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追溯调整,同时调整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期初留存收益。

5 公司对外投资计划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计十九家,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20-022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九时半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4月16日起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人数11人,实到董事人数10人,董事间产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周海萍先生行使表决权。因此,本次会议实到人数为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海萍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20年度更新改造资金使用专项计划》;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20年度更新改造资金使用专项计划》;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6986.86万元。

详见《洪城水业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0-024号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0